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转债代码：127001

转债简称：海直转债

编号：2014-017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4月8日（星期二）在北京市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四楼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资料和通知已于2014年3月28日发送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唐万元主持了会议，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及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确认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2013年度，公司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结合公司的经营管理实际状况，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2013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监事会将及时深入核查并督促公司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日